

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法院公告

林荣泉：本院受理原告宋晓帅与被告林荣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闽0505民初1865号民事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。原告请求判令：被告林荣泉偿还原告借款本金9750元并支付利息(以借款本金9750元为基数，自2024年12月15日起至还清款项之日止，按年利率12.4%计算)。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上午9时在本院南埔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4月21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22日)

